

致：元朗區議會
交通及運輸委員會
程振明 主席

由：姚國威議員、劉桂容議員、吳家良先生
日期：2017 年 2 月 15 日

請將以下議程列入下次會議議程：

討論在俊宏軒邨口附近禁區違例停泊的執法情況

俊宏軒邨口附近的一段車路，設有「雙黃線」禁區，然而，該處經常出現車輛違例停泊，除阻礙其他車輛行駛外，更甚者，會影響行人過路的安全。

因此，我們希望警務處出席會議，商討上述議題，並提供該處的近期檢控數字。



聯絡人：姚國威

答交委會文件 2017／第 19 號
(於 9.3.2017 會議討論)

元朗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
二零一七年第二次會議

討論在俊宏軒邨口附近禁區違例停泊的執法情況

就委員對以上事宜的提問，警方的回應如下：

提高道路安全是元朗警區首要行動項目之一。對於非法停泊在禁區的車輛，警方會採取嚴厲的執法行動，包括票控及在有需要時把違泊的車輛拖走，以確保交通暢順及道路使用者的安全。

元朗警區區行動主任趙志強總督察將會在 2017 年 3 月 9 日出席元朗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的會議，商討上述議題及提供近期的檢控數字。

香港警務處
元朗警區

2017 年 3 月